

## 2020 年度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和 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性贷款担保业务 奖补资金申请书

直担机构保费补助

申请内容：

直担机构业务奖补

申请单位：\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申请时间：\_\_\_\_\_

附件2

## 2020年度担保项目申请单位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担保机构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万元）		从业人数		社会统一信用 代码编号	
融资担保机构经营许 可证编号			融资担保机构 经营许可证有 效期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个体工商户经营性贷 款担保金额		小微企业主经 营性贷款担保 金额		新型农业经营 主体贷款担保 金额	

## 2020年度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性贷款担保业务保费补助申请汇总表

单位：万元、人、天、%

序号	省级、市(州)	担保机构名称	受保主体基本情况							贷款银行与受保人 借款合同号	借款金额	担保机构与受保人 合同号	担保金额	担保责任发生日	担保责任到期日	担保责任期限	年化担保金额	应收保费	年化担保费率	再担保函号	保费补助系数	申请保费补助金额	备注
			主体类别	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经营者姓名	借款人姓名	借款人与经营主体关系	借款用途														
合计																							
合作银行对上述担保业务涉及的借款人姓名、借款用途、借款合同号、借款金额予以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盖章)							省再担保公司对上述担保业务涉及的再担保函号予以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盖章)					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 填表说明：
1. 主体类别：限于填写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种养殖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组织。其中种养殖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组织属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 主体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或经营者姓名：按照各类主体对应的营业执照进行填写。
  3. 借款人与经营主体关系：限于填写经营主体法人或者经营主体股东。
  4. 担保责任期限=担保责任到期日-担保责任发生日+1。
  5. 2020年1月1日至2月29日期间发生的业务，年化担保金额=担保金额\*担保责任期限/366。202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业务，年化担保金额=担保金额\*担保责任期限/365。
  6. 年化担保费率=应收保费/年化担保金额。
  7. 再担保函号：若无再担保函号请备注原因。
  8. 申请保费补助金额=(2%-年化担保费率)\*补助系数\*年化担保金额。
  9. 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2020年度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性贷款担保业务奖补资金申请汇总表

单位：万元、人、天、%

序号	省级、市(州)	担保机构名称	受保主体基本情况							贷款银行与受保人借款合同号	借款金额	担保机构与受保人合同号	担保金额	担保责任发生日	担保责任到期日	担保责任期限	年化担保金额	再担保函号	备注
			主体类别	主体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人/经营者姓名	借款人姓名	借款人与经营主体关系	借款用途										
合计																			
合作银行对上述担保业务涉及的借款人姓名、借款用途、借款合同号、借款金额予以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盖章）			省再担保公司对上述担保业务的再担保函号予以审核，并出具审核意见。（盖章）					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填表说明：

1. 主体类别：限于填写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种养殖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组织。其中种养殖专业大户、家庭农场、专业合作社、农业社会化组织属于新型农业经营主体。
2. 主体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或经营者姓名：按照各类主体对应的营业执照进行填写。
3. 借款人与经营主体关系：限于填写经营主体法人或者经营主体股东。
4. 担保责任期限=担保责任到期日-担保责任发生日+1。
5. 2020年1月1日至2月29日期间发生的业务，年化担保金额=担保金额\*担保责任期限/366。2020年3月1日至12月31日期间发生的业务，年化担保金额=担保金额\*担保责任期限/365。
6. 年化担保费率=应收保费/年化担保金额。
7. 再担保函号：若无再担保函号请备注原因。
8. 申请保费补助金额=(2%-年化担保费率)\*补助系数\*年化担保金额。
9. 数据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真实性声明

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

我单位承诺，对本次 2020 年度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和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经营性贷款担保业务奖补资金的所有报告、附属资料等申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全权承担由申报材料不实带来的一切后果。

申报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签章）

××年××月××日

## 市（州）申报项目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州）	担保机构名称	申请保费补助金额	申请业务奖补的年化担保额	备注
合计					
农业农村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盖章）	

信息公开选项：不予公开

